

**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**

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·沈阳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

- 一、宣布会议开始
- 二、宣布到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、列席会议的人员及会议表决方式
- 三、审议议案
 1. 关于改聘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。
- 四、股东发言及回答股东提问
- 五、推选计票人、监票人
- 六、填写表决票，监票人监票，计票人计票
- 七、宣布表决结果
- 八、宣读会议决议
- 九、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

关于改聘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尊敬的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定聘请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2013年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，费用总额为145万元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函件，获悉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已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合并，设立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瑞华会计师事务所”），原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注销，其全部员工及业务转移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，并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名义为客户提供服务。合并后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，拥有 9000 多名员工，注册会计师近 2000 名，2012 年度业务收入 28 亿元。

鉴于此，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拟改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13 年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，费用总额不变。

该项议案已得到公司独立董事的同意。

请予审议。

附：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《合并公告》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4 年 3 月 27 日

年 8 月 31 日前向北京市财政局上交执业证书，向财政部、证监会上交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并公告

为了积极践行做强做大“走出去”的发展战略，着力实现“规模化、多元化、国际化、信息化、品牌化”五化融合目标，更好维护国家经济安全、信息安全和金融安全，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、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平等自愿、互利共赢、友好协商的基础上进行合并，并于 2013 年 4 月 30 日签订《合并协议》。

合并后事务所的名称为“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”；合并后事务所沿用国富浩华的法律主体，中瑞岳华的人员和业务转入瑞华。合并前双方的债权债务由各自承担。

为稳妥推进合并工作，自 2013 年 6 月 1 日起，中瑞岳华、国富浩华将统一以“瑞华”的名义承接新业务，不再以原中瑞岳华、国富浩华的名义承接新业务。

中瑞岳华在 2013 年 7 月 1 日前完成注册会计师转所工作，在 2013 年 8 月 31 日前向北京市财政局上交执业证书，向财政部、证监会上交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

二〇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